



关于核准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李天华等 24 人高校教师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的通知

经兴安职业技术学院教师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复核，现对2020年取得高校教师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予以核准。其专业技术资格自2020年12月起算。

2021年1月28日



2020年高校教师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通过人员名单

序号	工作单位	姓名	资格名称
兴安盟(24人)			
1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李天华	副教授
2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邢磊	副教授
3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李洁	副教授
4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乌梅花	副教授
5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张立云	副教授
6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李尧	副教授
7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何艳楠	副教授
8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李宏	副教授
9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王一多	副教授
10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周晓冰	副教授
11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春荣	副教授
12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张小华	副教授
13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柏玲	副教授
14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单留全	副教授
15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潘清华	副教授
16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宏伟	副教授
17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陈宪雨	副教授
18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王娟	副教授
19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刘学文	副教授
20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高爱军	副教授
21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焦大安	副教授
22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永恒	副教授
23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刘燕	副教授
24	兴安职业技术学院	郭金峰	副教授

